2024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

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5〕1号）、《天津市市对区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20〕17号）以及《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津财绩效〔2025〕4号）要求，现将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我市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自评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年，天津市体育局在组织摸底调研和前期申报备选的项目基础上，申请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1109.7万元。其中，用于支持我市宁河区西堤柳岸体育公园149.7万元、滨海新区汉沽体育场维修改造500万元和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460万元。

上述转移支付资金经天津市财政局批复（津财教指〔2024〕39号）同意，并结合我市有关经费管理办法，由宁河区体育局和滨海新区教体局做好经费使用及支出管理，确保设施建设顺利实施。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我市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分配体育部门共计1109.7万元，实际执行229.25万元，预算执行率20.7%。资金结转主要是因为项目分阶段实施，尾款部分转年竣工验收后再进行结算。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市体育局会同市财政局积极组织项目申报并做好评审论证等工作，严格按照办法规定的使用范围、支出方向和用途分配资金。结合单位申报的资金需求，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及时分解下达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对项目资金申请材料进行严格审核，按照项目建设进度，及时拨付中央补助资金，积极履行本级支出责任。定期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加快支出进度，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并加强资金的全过程绩效管理，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年，滨海新区完成了社区户外微场地、多功能运动场、健身步道等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的采购和建设工作。同时，完成了汉沽体育场维修改造工程设计、招标，及施工、监理合同签订。宁河区完成了西堤柳岸体育公园的羽毛球场和健身步道建设，新建了篮球场、乒乓球场和广场器械。通过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有效改善革命老区公共体育设施条件，群众身边的体育设施日益丰富，日益增长的多元化体育需求不断得到满足，公共体育服务的便利化多样化得到有效提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1）指标值为项目数量≥5个。2024年专项资金实际资助完成4个项目，分别是滨海新区户外微场地、多功能运动场、健身步道各1个，宁河区西堤柳岸体育公园1个。汉沽体育场提升改造2024年底已完成工程设计、招标、合同签订等工作，目前正在施工，预计2025年底前完成，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2）指标值为提升全民健身设施数量≥20个。2024年专项资金实际资助完成19个，分别是滨海新区户外微场地器材10套、多功能运动场7个、健身步道1个，宁河区西堤柳岸体育公园1个。汉沽体育场提升改造2024年底已完成工程设计、招标、合同签订等工作，目前正在施工，预计2025年底前完成，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3）指标值为直接受益人数≥20万人。2024年专项资金实际资助完成20万人。其中，滨海新区直接受益人数15万人、宁河区直接受益人数5万人，达成预期目标。

（4）指标值为增加公益性项目面积≥8600㎡。2024年滨海新区和宁河区全民建设设施已完工项目实际增加公益性项目面积8600㎡。其中，滨海新区增加公益性项目面积6000㎡、宁河区增加公益性项目面积2600㎡，达成预期目标。

**2.质量指标。**

项目规划编制实施前经过了相关审批程序，通过了完整性、合规性审查，实施过程中全部按规定标注了彩票公益金资助标识。

**3.时效指标。**

除汉沽体育场提升改造项目已完成前期采购招标，目前正在施工外。按时上报资金使用情况、按时向社会公告项目实施情况等，均达成预期指标。

**4.社会效益指标。**

（1）有效提升了对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促进作用。以上项目的建设，均属于各区全民健身服务体系的建设范围。项目的建成和投入使用，对于滨海和宁河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2）有效提升了属地群众健身便利化程度。两个区选定的建设区域辐射人群较广，据测算，每天可接待健身人群3000人次左右，同时，也极大地提高了属地群众健身便利化程度。

**5.可持续影响指标。**

（1）有效提升了社会公益机构的服务能力和水平。社会公益机构服务能力和水平是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建设的组成部分。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的不断增加，社会公益机构也积极地进行参与，服务能力和水平也得到了有效提升。

（2）文体设施服务年限≥3年，全年实际完成8年。按照已签订合同（协议），已建成的体育场地设施的质保年限均不低于8年。

**6.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90%，全年实际完成95%。新建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为周边街镇居民提供更优质更完善的健身运动场地，满足了人民群众的健身生活需求，受到了群众百姓的一致好评。根据两个区下发满意度调查问卷显示，群众对于新建场地设施的满意度达到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4年我市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原因：一是滨海新区汉沽体育场维修改造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中央转移支付，前期设计所需资金与实际批复有差异，需要重新调整项目设计，以及项目公开招投标、施工、监理合同签订等都需要时间，耽误了该项目当年的执行进度。二是宁河区因可用财力不足，收支矛盾问题突出，财政预算平衡难度较大，调度资金困难，导致当年未拨付资金。2025年，宁河区已提前谋划，根据财政“三保”支出顺序，积极筹措资金，减少各项审批程序，结合财力及库款情况，逐步安排资金拨付，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总体来看，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发展项目资金除了未形成实际支付外，基本达到预期目标并实现了既定效果。下一步，天津市财政局和市体育局将督促整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同时，此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以后年度相关各区申请和安排资金的重要参考。绩效自评工作结束后，我们将对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的绩效自评结果进行集中公开，接受公众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2024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表